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4603、4604 及 84602 (優先股)

關於「工行轉債」贖回結果及兌付摘牌的公告

一、本次可轉債贖回的公告情況

(一) 贖回條件成就情況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本行」)的A股股票自2014年11月19日至2014年12月30日期間滿足連續三十個交易日內有十五個交易日收盤價格不低於「工行轉債」當期轉股價格(人民幣3.27元/股)的130%(即人民幣4.25元/股)，根據本行《可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的約定，觸發可轉債的贖回條款。

(二) 公告情況

本行董事會已批准行使公司可轉債的提前贖回權，對「贖回登記日」登記在冊的「工行轉債」全部贖回。本次可轉債的提前贖回已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

本行於2015年1月26日、2015年1月27日、2015年1月28日、2015年1月29日、2015年2月10日、2015年2月11日、2015年2月12日分別披露了《關於實施「工行轉債」贖回事宜的公告》和後續提示公告。其中：

1. 贖回登記日和贖回對象：本次贖回對象為2015年2月12日收市後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記在冊的「工行轉債」的全部持有人。
2. 贖回價格：本次「工行轉債」的贖回價格為人民幣100.629元/張(含當期利息，且當期利息含稅。當期利息 $IA=B \times i \times t/365=100 \times 1.4\% \times 164/365$ =人民幣0.629元/張)。

境內自然人投資者和證券投資基金代扣稅後贖回價格為人民幣100.503元／張；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代扣稅後贖回價格為人民幣100.566元／張；對於除上述兩種情況以外的持有「工行轉債」的投資者，本行不代扣所得稅，實際贖回價格為人民幣100.629元／張。

3. 贖回資金發放日：2015年2月26日

二、本次可轉債贖回的結果和贖回對本行的影響

(一) 截止到2015年2月12日，共計人民幣24,985,764,000元「工行轉債」(113002)轉換成「工商銀行」(601398)A股股票，轉股數為7,387,711,262股，佔可轉債轉股前(2011年2月28日)本行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額(349,018,545,827股)的比例為2.12%，本行普通股總股本增至356,406,257,089股。

(二) 交易和轉股

2015年2月13日起，「工行轉債」(113002)和「工行轉股」(191002)停止交易和轉股，尚未轉股的人民幣14,236,000元(142,360張)「工行轉債」被凍結。

(三) 贖回情況

贖回數量：人民幣14,236,000元(142,360張)

贖回兌付總金額：人民幣14,325,544.44元

贖回款發放日：2015年2月26日

本行本次可轉債贖回金額為人民幣14,236,000元，佔「工行轉債」發行總額人民幣250億元的0.06%，影響本行籌資活動現金流出人民幣14,325,544.44元，未對本行資金使用造成影響。

(四) 本次可轉債贖回對本行的影響

截止到2015年2月12日收市後，本行於2010年8月31日發行的人民幣250億元「工行轉債」累計有人民幣24,985,764,000元轉為本行A股股票，累計轉股股數為7,387,711,262股，累計轉股股數佔「工行轉債」轉股前本行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額349,018,545,827股的2.12%。

本次「工行轉債」轉股完成後，本行普通股總股本增至356,406,257,089股，增加了本行核心一級資本；同時由於股本增加，對本行每股收益有所攤薄。

三、本次可轉債贖回的後續事項

自2015年2月26日起，本行的「工行轉債」(113002)和「工行轉股」(191002)將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摘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15年2月16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姜建清先生和易會滿先生；非執行董事汪小亞女士、葛蓉蓉女士、李軍先生和傅仲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鋼城先生、M•C•麥卡錫先生、鍾嘉年先生、柯清輝先生、洪永淼先生和衣錫群先生。